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會議記錄

時間：95 年 4 月 6 日（四）上午十一時

地點：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校務會議代表等 81 人

列席人員：產業研發總中心主任、主任秘書、圖書館館長、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等 6 人

主席：陳坤盛校長

壹、宣布開會：應到 91 人，實到 81 人，出席人數已過半，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本校改制科大已通過初審，教育部並排定於 5 月 5 日蒞校訪視，此次訪視對本校能否順利改名科大意義重大，希望與會代表協助加強宣導，並請相關單位備妥相關訪視資料。若對校務有不滿意請先向學校反映改進，希望本校師、生及行政人員與訪視委員晤談時，能將最好的一面呈現給訪視委員。請各位老師主管能多加支持，全校師生共同全力以赴，務必最好萬全準備，期使訪視工作做到盡善盡美。另為加強本校訪視相關準備工作，除接續將舉辦多場說明會及協調會外，並特別邀請前北科大張天津校長於明天蒞校演講，請各位用心汲取張校長精闢專業經驗傳授。

參、前次校務會議議案執行情形

案號：95A0101（教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申請 95 學年度改名科技大學計劃書，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本案不以專案方式申請改制，計畫書內容配合修正（刪除專案二字），餘照案通過。
- 二、另為符合下列檢核條件：「國立技術學院申請改名科技大學者，應與鄰近他校提出完整整併計劃，並經雙方校務會議通過」，討論通過：
本校擬訂之「申請改名國立台中勤益科技大學暨整併規劃書」草案，除一、整併緣由部分修正為「張明將軍和王國秀女士…，民國 81 年…保留勤益校名，且獲經教育部長官同意。」，餘照案通過。
- 三、改制後校名經討論表決（47 票過半數通過），採「國立台

中勤益科技大學」。

執行情形：95 年 3 月 8 日以勤技教字第 0950000237 號函併同相關資料送達教育部備審。

案號：95A0102（秘書室）

案由：本校校務會議規則修正案，提請 討論。

決議：討論後通過。

執行情形：本修正條文已於 95 年 3 月 8 日以勤技祕字第 0950000250 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知照並轉知在案。

案號：95A0103（人事室）

案由：配合大學法 94 年 12 月 28 日修正通過，研提本校組織規程第三條、第二十七條修正條文，請 討論。

決議：討論後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於 95 年 2 月 27 日以勤技人字第 0950200253 號函陳報教育部，該部 95 年 3 月 3 日以台技(四)字第 0950029585 號函准予核定，並溯自 94 年 12 月 30 日生效。

案號：95A0104（人事室）

案由：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提請 討論。

決議：討論後通過。

執行情形：本修正條文已於 95 年 3 月 1 日以勤技人字第 0950200259 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知照並轉知在案。

案號：95A0105（人事室）

案由：研擬「國立勤益技術學院教師年資加薪要點」（草案），請 討論。

決議：刪除第四條第（5）、（6）、（7）、（8）各款，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95 年 3 月 3 日以勤技人字第 0950200254 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知照並轉知在案。

案號：95A0106（學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學生申訴辦法』，請討論。

決議：討論後通過。

執行情形：

一、95 年 3 月 3 日勤技學字第 0950200270 號函報請教育部核定；教育部於 95 年 3 月 9 日台訓(二)字第 0950031672 號函復同意核定。

二、95 年 3 月 14 日勤技學字第 0950200315 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知照。

案號：95A0107（學務處）

案由：擬刪除『學生獎懲規定』第八條第二項之處罰。

決議：增刪該條第九款「擅自…學校許可…」學校二字，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修正案已於 95 年 3 月 13 日函文教育部備查。

案號：95A0108（學務處課）

案由：修訂本校『學生自治團選舉罷免辦法』草案。

決議：修訂第 2 條「有關學生行政中心會長…」為「學生會會長」，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案已奉 准函發。

案號：95A0109（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案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95、96 年度委員名單案，提請審議。

決議：審議通過。

附帶決議：通過經費稽核委員會廖麗滿主任委員提議：為有利於校務基金之動用及審查效能，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儘早擬定基金運作流程辦法，以利依循。

執行情形：

- 一、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95、96 年度委員名單案，業於 95 年 3 月 14 日勤技秘字第 0950000275 號函發聘。聘期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二、校務基金運作流程辦法財務小組正研擬中，於下次校務會議提出。

案號：95A0110（臨時動議）（人事室）

案由：研商「國立勤益技術學院教師定期成效評估準則」案。

決議：

- 一. 照案通過。
- 二. 為與本會議討論修正通過之 950105(本校教師年資加薪要點)議案相關規範配套，該要點第四條例增列「(六)經各系(所)辦理教師效評估不合標準者。」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95 年 3 月 3 日以勤技人字第 09502002545 號函送各教學單位查照並請配合辦理在案。

肆、本次校務會議討論議案

案號：95A0201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為利於人員運用及空間規劃，擬實施系所合一，如說明，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目前屬系所分離狀態，若能系所合一，則能節約人力與空間，有助校內資源調配及長遠發展。
- 二、系所合一案業經本校 95 年 3 月 10 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初步構想如下表

學群別	系所別	合併後系名	備考
工程學群	機械工程系	精密機械與製造科技系	
	精密機械與製造科技研究所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材料與化學工程研究所		
	冷凍空調系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冷凍空調與能源科技研究所		
管理學群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生產系統工程與管理研究所		
	企業管理系	企業管理系	
	企業管理研究所		
	流通管理系	流通管理系	
	流通科技管理研究所		
電機與資訊學群	電機工程系	電機工程系	
	電機工程研究所		95 學年度成立

註：經 95.03.07 資工系與電子系協調會決議－資訊與電能科技研究所暫時保留，惟請資電所於 96.08.01 前完成與電機工程系之關係切割，並請電子系與資工系於 97.08.01 前確實達成資電所歸屬之協議，以落實系所合一。

三、本案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即專案陳報教育部核准。

決議：討論後通過。

伍、散會：中午十二時。